

香港業餘圍棋團體賽 2026

比賽地點

香港灣仔愛群道 18 號，伊利沙伯體育館

比賽日期及時間

2026 年 6 月 19 日，晚上 7:30-10:30；及

2026 年 6 月 20 日，晚上 7:30-10:30。

隊伍要求

- ✧ 每隊 3 人，男女不限，年齡 6-80 歲。
- ✧ 出賽陣容的總段位上限為 11 段，級位視為 0 段。
- ✧ 每隊可以有 1 名後備，不限棋力，但派出後備隊員上陣時，出賽陣容的總段位仍然不可超過 11 段。

名額

32 隊

賽制及規則

- ✧ 採用瑞士積分循環制編排，共 5 輪賽事。
- ✧ 以 19 路棋盤比賽；採用《中國圍棋競賽規則》，以中國數子法計算勝負，黑方貼還 3.75 子。
- ✧ 採用讀秒制，每方基本時間 10 分鐘，讀秒 20 秒 3 次。
- ✧ 枱次安排採用分枱定員制，於第一日報到時決定，提交枱次後整個比賽期間都不可改動枱次。如未於報到時提交比賽枱次，將自動按報名時的順序決定枱次。
- ✧ 第一日報到時需同時決定後備棋手的出賽輪次，陣容決定後，不可再更換。

獎項

- ✧ 冠、亞、季軍各得獎盃乙座；第四名至第八名各得獎牌乙個。
- ✧ 如參賽隊伍數達 18 隊，設獎金（港幣）：冠軍\$1,800/隊、亞軍\$1,500/隊、季軍港幣\$1,200/隊，第 4 名至第 8 名\$600/隊。
- ✧ 所有獎項即日發放，無人領取的獎項不設補領。

計分方法

- ✧ 依次比較總場分、總局分、對手總場分、直接對局勝負(限 2 隊同分情況)、第 1 枱總局分、第 2 枱總局分、第 3 枱總局分，高分者先列。
- ✧ 前 8 名全部同分的隊伍，抽籤決定名次；第 9 名或以後全部同分的隊伍，並列名次。

報名費

非會員\$300/人，會員\$200/人，按金每隊\$900。

報名方法

- ✧ 填妥網上報名表，然後郵寄支票（切勿郵寄現金）或光臨本會以現金或八達通繳付報名費。
- ✧ 支票抬頭：「中國香港圍棋協會有限公司」。（支票背面請填寫參加者姓名及聯絡電話。）
- ✧ 未繳費之報名不視為成功報名，將不能參與比賽。
- ✧ 所有名額先到先得，不設留位，額滿即止。
- ✧ 如賽員報名後退賽，所有報名費不獲退還。



網上報名表二維碼

按金退還條件

- ✧ 完成所有輪次的賽事。
- ✧ 全隊所有枱次均沒有缺席負的情況。
- ✧ 頒獎禮結束後，隊員可簽收退還按金，未有授權不得由他人代領。
- ✧ 沒有隊員簽領的按金，需親自到本會簽收，未有授權不得由他人代領。

截止日期

2026 年 6 月 14 日，晚上 10 時。

裁決權

中國香港圍棋協會對本次賽事有最終裁決權。

賽員需知

重要事項

- 1 賽員須攜同含有相片的身份證明文件 (如身份證、護照、學生證、學生手冊等)，以備查核。
- 2 賽員穿著應整潔合宜，禁止穿著露趾鞋、背心、迷你短裙等衣物出席，如穿著不符合規定，賽會有權禁止賽員進場，並取消該賽員的參賽資格。
- 3 賽員請於各輪比賽開始前提早到場準備，比賽開始即計時，遲到不設補時，遲到 10 分鐘判負。
- 4 賽員需完成所有對局，如因等特殊情況需缺席，應及早通報賽會，以確保餘下比賽的合理編排。如缺席對局但未有合理解釋並通報賽會，將：
 - 4.1 取消是次比賽資格及成績，褫奪獲得的獎項及獎金 (如有)，按金 (如有) 概不發還；及
 - 4.2 禁賽 1 年；及
 - 4.3 罰款港幣\$1,000。如拒絕繳交罰款，將被禁賽至繳清罰款為止。
- 5 如賽員虛報個人身份，或蓄意虛報自身棋力，一經證實：
 - 5.1 取消是次比賽資格及成績，褫奪獲得的獎項及獎金 (如有)，按金 (如有) 概不發還；及
 - 5.2 禁賽 2 年；及
 - 5.3 罰款港幣\$2,000。如拒絕繳交罰款，將被禁賽至繳清罰款為止。

有關惡劣天氣安排

- 1 比賽開始前 2 小時
 - 1.1 天文台或香港政府預告即將懸掛或已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 / 黑色暴雨警告 / 極端情況
◆ 比賽取消，賽會將擇日安排補賽。
 - 1.2 天文台懸掛 3 號或以下颱風信號 / 黃色暴雨 / 紅色暴雨警告
◆ 比賽如期舉行，如參賽者因天氣原因決定退出比賽，報名費及按金 (如有) 不獲退還。
- 2 比賽進行中
 - 2.1 天文台預告即將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
◆ 賽會將視信號懸掛時間及比賽完成程度決定是否繼續進行比賽。如比賽繼續進行；但參賽者因天氣原因決定退出比賽，報名費及按金 (如有) 不獲退還。如比賽中斷，賽會將安排參賽者儘快離開，並擇日安排續賽。
 - 2.2 天文台懸掛 3 號或以下颱風信號 / 黃色暴雨 / 紅色暴雨 / 黑色暴雨警告
◆ 比賽繼續進行；參賽者留在比賽場地中，直至比賽結束及安全情況下再離開。如參賽者因天氣原因決定退出比賽，報名費及按金 (如有) 不獲退還。

比賽規則：

- ◆ 賽員需按對賽表就座，對局開始後，座位錯誤者判負。
- ◆ 輪空者仍需在每輪對局開始前到場就座，待裁判確認後方可離開。
- ◆ 每輪對局開始前，賽員需自行檢查對賽表上之分數，如有錯誤，需即時通知裁判，對局開始後將不予更改。
- ◆ 每輪對局開始前，賽員需自行檢查棋鐘上之時間，如有錯誤，需即時通知裁判，對局開始後將不予更改。
- ◆ 猜子由白方抓子，黑方猜單雙。黑方猜中執黑，反之執白，即使猜中亦不可選擇執白。過程如下：
 1. 白方先抓子於棋盤上，但不公開展示；
 2. 黑方出示一隻黑子（猜單數）／兩隻黑子（猜雙數）猜子。
 3. 白方公開展示白子，並每兩隻一列排行顯示。
 4. 黑方若猜中即執黑，若猜錯即執白。
- ◆ 由猜子得白方者選擇棋鐘的擺放方向。
- ◆ 裁判宣佈比賽開始後方可按鐘及落子，如未遵照裁判指示而開始，裁判有權要求收棋重下，並判犯規 1 次。
- ◆ 比賽開始即計時，遲到不設補時，超時即判負（等同缺席負）。
- ◆ 對局開始後，由白方先按鐘，然後黑方完成第一手後再按鐘換白方行，如此類推。
- ◆ 提子時需從棋盤上取走所有棋子後方可按鐘，否則判犯規 1 次。
- ◆ 大量提子仍須計時，不可停鐘。
- ◆ 按鐘的手必須為落子的手，否則判犯規 1 次，不改變棋鐘時間。
- ◆ 棋子碰到棋盤即落子，即使手未離開棋子，亦不可再移動到其它位置，否則判犯規 1 次，棋子放回原處。
- ◆ 提子後，棋子應放於己方一邊，不要越過棋盤放到對方棋罐／棋盒內。
- ◆ 棋局如因人為因素（如跌棋子或被推到）導致棋子移動，視為毀棋。毀棋方必須還原棋局，如未能確認棋子原有位置，移至雙方一致同意的點。惡意毀棋者則判負。
- ◆ 比賽中如一方並未表示棄權一手，另一方連下兩手，判第二手無效及犯規 1 次。
- ◆ 誤提對方有氣棋子，判犯規 1 次，將有氣棋子放回原處。
- ◆ 未提或漏提無氣棋子，判犯規 1 次，提取無氣棋子。
- ◆ 棋子下在禁入點，判著手無效，棄權 1 次。
- ◆ 未隔一手提劫，判提劫之手無效，棄權 1 次及犯規 1 次。

- ◆ 己方回合未落子情況下按鐘，示為棄權一手。
- ◆ 比賽進行期間，賽員嚴禁於賽場內使用手提電話、平板電腦、耳機等電子設備，所有響鬧裝置需設為靜音。
- ◆ 比賽進行期間，賽員嚴禁擅自離開坐位及賽場，或進入其他組別賽場。
- ◆ 比賽進行期間若發現棋鐘故障，應即時通知裁判更換棋鐘，裁判參照雙方已用時間，按比例設定時間。
- ◆ 每次犯規罰 1 子，於對局結束後裁判數棋時結算。單局 2 次犯規判負。多次犯規者判取消資格。
- ◆ 單官仍須計時，賽員必須於限時內收完所有單官，超時判負。
- ◆ 裁判有權制止無理消耗對方時間的非正常行棋。
- ◆ 認為棋局已完成，應不落棋並按鐘一次（代表棄權一手 / Pass），如對方亦棄權一手，代表雙方同意對局結束，可停鐘通知裁判。如一方棄權一手，另一方繼續落棋（代表不同意對局結束），棋局繼續，先棄權一手的一方可繼續落棋並按鐘，或繼續棄權一手，直至雙方均棄權一手為止。
- ◆ 對局結束後，需舉手示意裁判數棋。如未有通知裁判自行數棋，雙方判負。
- ◆ 比賽採用拍照數子，裁判拍照後，按 AI 顯示結果判定勝負，並容許賽員檢查。賽員有責任自行檢查 AI 判定的結果。如 AI 判定有問題，賽員有權要求裁判人手核實結果。
- ◆ 比賽以中國數子法計算勝負；黑方需貼還 3.75 子，黑 184.5 子勝。
- ◆ 確認勝負後，負方需簽名作實。簽名即視為同意己方落敗，如對結果有疑問，必須於簽名前提出，事後投訴恕不受理。
- ◆ 經裁判核實勝負無誤後，拒絕簽名的敗方會被判取消資格。
- ◆ 比賽進行期間，賽員必須保持安靜，不得討論進行中的棋局或指示其他賽員下棋，違者按嚴重程度，可判犯規、判負或取消資格。
- ◆ 有任何疑問或投訴需即時通知裁判，事後投訴恕不受理。
- ◆ 如對判罰或賽果有異議，需於比賽結束後 7 日內向本會提出上訴，由上訴委員會調查及裁定。

時間表（時間表只供參考，比賽可能會超時或提早完成）：

6 月 19 日

輪次	時間
報到	19:00 – 19:20
宣讀賽規	19:20 – 19:30
第 1 輪	19:30 – 20:25
第 2 輪	20:30 – 21:25
第 3 輪	21:30 – 22:25

6 月 20 日

輪次	時間
報到	19:00 – 19:30
第 4 輪	19:30 – 20:25
第 5 輪	20:30 – 21:25
確認成績	21:40
頒獎	21:50

頒獎禮頒發獎盃及獎牌，獎金於頒獎禮後簽收。